

珠海市风景园林和林业协会 2022 年工作要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增强协会的会员凝聚力、社会公信力和自主发展能力，努力开创协会工作新局面。力争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就。重点推进以下几项工作：

一、筹备做好协会换届工作。今年是本协会换届之年，要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协会章程》的有关规定，全力做好协会换届的各项准备工作，依据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实际情况，择期召开协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

二、全力做好社会组织等级评价继评工作。根据民政部《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民政部 2010 年第 39 号令）精神，社会组织评估等级有效期为 5 年，我会参评获得的 5A 等级于 2022 年 7 月将到期，为继续参评 5A 等级社团组织，本会将认真按照珠海市行业协会商会评估标准细则逐项对照自查，并针对自查出的不足和问题，逐项进行整改、补充和完善，力求达到评估标准细则要求和最优成效。

三、继续做好园林绿化苗木市场信息指导价的采集、核审和刊登发布等工作，探讨全冠苗的指导价的信息采集和发布工作；组织做好编写协会内部刊物《珠海园林》的工作；组织做好发布和更新协会网站信息工作。

四、组织做好业务交流和技术培训等工作，邀请有关专家讲授如何做好园林绿化施工建设、养护管理等方面的专题讲座和岗位培训，加强“绿色图章”方案、绿化工程景观效果评价、砍伐迁移树木等专家评审工作，配合做好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质量与安全管理。

五、继续做好承接政府委托事项的各项工。根据城市园林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修改和完善企业信息管理平台评价体系，认真细致做好企业信用信息资料的核查，严格把好企业良好行为加分和不良行为扣分关，落实市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定期开展对企业信用度执行情况的检查和监管；组织做好业内专家对各区委托的城市园林绿化初步设计方案评审、竣工项目的单项验收、景观效果评价、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等工作；做好香洲区正方和正圆公司管养项目的综合检查考核工作；做好协助市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临时性其他事项。

六、认真做好珠海市城市园林绿化工程质量奖评选工作。为更好的贯彻落实《珠海经济特区园林绿化条例》，提高我市城市园林绿化施工质量、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珠海市城

市园林绿化生态景观效果，建设城乡共美的宜居宜业幸福之城，协会组织第三方业内专家组成评审组，对各会员单位申报的项目进行专项评审，评审过程坚持以施工质量、景观效果为标准，客观、公正、公平、科学的原则组织开展评选工作。

七、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任务十分艰巨，各会员单位必须要有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管理的主体责任，切实把疫情防控要求转化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教育员工做好自身防控、少外出、少聚会、戴口罩、勤洗手，有发热或从中高风险地区返珠人员要及时报告、及时做核酸检测，督促未按要求接种疫苗的员工要及时补接种疫苗，筑牢本单位新冠疫情防控的第一道防线。要科学掌握疫情防控知识，保持积极乐观心态，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不在网上发布不实言论，主动配合各级部门落实防控措施。

八、组织做好珠中江风景园林行业联谊交流会，重点探讨目前风景园林行业面临的压力进一步加大，很多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都在努力创新、积极转型，力争开拓新的市场，以此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带动企业不断创新，在细分领域形成优势，但由于受各种内外在因素的影响，很多企业都在困境中观望，在寻找生存和发展中彷徨，期盼政府能在政策层面给予园林民营企业更多的倾斜和支持。

九、加强协会党组织建设。协会党支部除加强自身建设外，要定期组织党员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定期开好党员的民主生活会，积极参加上级党组织的各项活动，大力在会员单位中培养有正能量的青年加入党组织，强化党支部在为协会会员单位走出困境中发挥中坚作用。

各位理事、各位会员单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全面开启了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珠海园林高质量发展为中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开拓创新、奋发进取，为青春之城·活力之都珠海和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贡献！

珠海市风景园林和林业协会

2022-3-21